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客食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益客食品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提供担保事项

为便于公司参股子公司山东帅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帅宠”）日常经营业务开展，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众客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众客”）为其拟新增贷款金额人民币 6,000 万元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1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在担保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五年，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同时授权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组织实施并签署与担保事项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众客持有山东帅宠 35%的股权，对公司有重要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上述担保事项将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拟新增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山东众客	山东帅宠	参股子公司	82.75%	无	2,100.00	1.19%	是

其他说明:上述担保事项山东众客及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公

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众客为其拟新增贷款金额提供 35%持股份额的担保, 山东帅宠控股股东山东帅克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65%持股份额的担保, 同时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 故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山东帅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982MACK6GAE1N
- 3、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4、法定代表人：张传文
- 5、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23-05-17
- 7、住所：泰安市新泰市汶南镇工业园蒙馆路东段路南
-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饲料原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货物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9、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众客持有山东帅宠 35%的股权。
- 10、山东帅宠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11、山东帅宠最近一年及一期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7,755,023.95	93,504,191.01
负债总额	61,838,292.34	77,377,885.8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61,838,292.34	77,377,885.8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	-
所有者权益	15,916,731.61	16,126,305.15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1,118,194.88	3,928,893.61
利润总额	-1,666,574.89	-224,159.26
净利润	-1,666,574.89	-224,159.26

注：上表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公告日，本次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金额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累计担保总额 78,065.7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176,350.37 万元）的 44.27%；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主体（产业链合作伙伴）累计提供的担保 9,735.7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52%。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核意见

2025 年 4 月 12 日，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独立董事在对公司参股子公司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认为，本次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系为满足公司参股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公司能够对被担保方的经营和财务进行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山东帅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助于保证日常经营业务开展。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

管控，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此次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解决参股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等需求，对公司业务扩展起到积极作用，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此次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保荐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梁 勇

赵 亮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